

行政处罚信息公开统计表（1月）

案件类别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案件名称	主要违法事实	处罚种类	处罚依据	法定企业名称或自然人姓名	违法企业组织机构代码(行政相对人居民身份证号)	法定代表人姓名	处罚结果	处罚决定日期	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	救济渠道	涉案产品控制	处罚机关
食品生产	(临兰)食药监食罚[2018]06008号	生产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案	当事人生产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蜂蜜酒	罚款,没收非法财物	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四条	山东中酿食品有限公司	91371300053436879T	陆孝渝	没收违法生产的食品并处罚款50000.00元	2018年9月21日	主动履行,2018年12月22日	如不服本处罚决定,可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临沂市人民政府或兰山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以于6个月内依法向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	没收	临沂市兰山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餐饮服务	(临兰)食药监食罚[2018]02022号	采购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案	当事人采购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生猪肉	罚款	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五条	路淑英	3728011960***0629		罚款5000.00元	2018年12月24日	主动履行,2018年12月25日	如不服本处罚决定,可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临沂市人民政府或兰山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以于6个月内依法向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	产品已销售完毕	临沂市兰山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食品流通	(临兰)食药监食罚[2018]SP09009号	经营超过保质期的食品案	当事人经营超过保质期的食品亿昊阿胶红糖	罚款,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	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四条	山东九州商业集体有限公司	913713001682580211	杨永东	没收违法经营的食品及违法所得6.80元,并处罚款10000.00元	2018年12月25日	主动履行,2018年12月26日	如不服本处罚决定,可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临沂市人民政府或兰山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以于6个月内依法向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	没收	临沂市兰山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食品流通	(临兰)食药监食罚[2018]SP09014号	经营以假充真的产品案	当事人经营以假充真的产品海之蓝	罚款,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	《产品质量法》第五十条	刘万强	3713281982***6017		没收违法销售的产品,并处罚款4990.00元	2018年12月25日	主动履行,2018年12月26日	如不服本处罚决定,可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临沂市人民政府或兰山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以于6个月内依法向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	没收	临沂市兰山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餐饮服务	(临兰)食药监食罚[2018]01021号	采购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案	当事人采购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三星酸菜王	罚款	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五条	临沂名嘉商务酒店有限公司	91371301349205260U	李磊	罚款6000.00元	2018年12月20日	主动履行,2018年12月26日	如不服本处罚决定,可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临沂市人民政府或兰山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以于6个月内依法向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	产品已销售完毕	临沂市兰山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餐饮服务	(临兰)食药监食罚[2018]03021号	采购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案	当事人采购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咸菜丝	罚款	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五条	山东伟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	91371302MA3F5A430J	刘丙伟	罚款10000.00元	2018年11月26日	主动履行,2018年12月26日	如不服本处罚决定,可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临沂市人民政府或兰山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以于6个月内依法向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	产品已销售完毕	临沂市兰山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
餐饮服务	(临兰)食药监食罚[2018]09008号	采购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案	当事人采购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腐竹	罚款	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五条	李士朋	91371302MA3N7XRR4P		罚款5000.00元	2018年12月25日	主动履行, 2018年12月26日	如不服本处罚决定,可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临沂市人民政府或兰山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以于6个月内依法向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	产品已销售完毕	临沂市兰山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餐饮服务	(临兰)食药监食罚[2018]09010号	采购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案	当事人采购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绿豆芽	罚款	《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二十五条	贾学香	371302600683354		罚款5000.00元	2018年12月25日	主动履行, 2018年12月26日	如不服本处罚决定,可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临沂市人民政府或兰山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以于6个月内依法向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	产品已销售完毕	临沂市兰山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小作坊	(临兰)食药监食罚[2018]09009号	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案	当事人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锅饼	罚款,没收违法所得	《山东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点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三条	房波	371302600620023		没收违法所得260.00元,并处罚款5000.00元	2018年12月25日	主动履行, 2018年12月25日	如不服本处罚决定,可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临沂市人民政府或兰山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以于6个月内依法向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	产品已销售完毕	临沂市兰山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小作坊	(临兰)食药监食罚[2018]09007号	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案	当事人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酥饼	罚款,没收违法所得	《山东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点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三条	赵延建	92371302MA3M5Q6Q18		没收违法所得126.00元,并处罚款5000.00元	2018年12月25日	主动履行, 2018年12月26日	如不服本处罚决定,可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临沂市人民政府或兰山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以于6个月内依法向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	产品已销售完毕	临沂市兰山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